

宜蘭縣立壯圍國民中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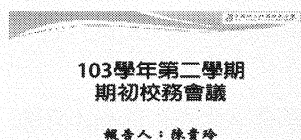
貳、地點：本校莊園樓 4 樓會議室

參、主席：陳校長貴玲

記錄：江秀玲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伍、主席致詞：



(請點選校務會議紀錄附檔.ppt)

陸、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學事務處

- 一、寒假課輔感謝所有參與的教師，特別是畢業補強班的導師裕傑主任和任課老師，有你們的幫忙讓許多同學能順利拿到畢業證書。
- 二、寒假期間在新北市永平高中舉辦的 2014 台灣參加世界青少年發明展選拔賽，本校學生共榮獲一金一銀二佳作的佳績，感謝宛如老師指導帶隊。
- 三、宜蘭縣第 55 屆科學展覽 4/25 日在縣體育館舉行，4/7 日前須至宜蘭縣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網站完成線上系統報名，作品說明書送古亭國小，請指導老師掌握報名、送件時間，如有需行政協助請找課務組或主任，我們將盡力配合。
- 四、下週二、三(3/3、3/4)將舉行國三第三次會考模擬考，考試範圍一~五冊，請導師提醒同學加強準備。另為配合全國考試時間，要請三年級導師幫忙 3/3(二)第七節作文監考，如有困難請先告知課務組教務處會另做安排。
- 五、本學期三年級課後輔導第四週 3/2(星期一)開始上課，一、二年級補救教學於第五週 3/9(星期一)開始上課。
- 六、今年教育會考時間為 5 月 16、17 日，為配合三年級第四次會考模擬考(日期 4/30、5/1)，故三年級第二次段考將提前到 4/28、29，請三年級任課老師於第二次段考前將所有課程上完，以利同學準備會考。另第一次段考日期為配合籃球賽和田徑賽必須提前一天至 3/25、26 日舉行，感謝大家的配合。
- 七、104 年宜蘭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步驟一高中高職提撥 50% 名額(高職單科單班為 75%)，依各國中畢業生比率設定各校分配名額，按第一志願及比序積分高低分發，仍有餘額，則針對願意接受第二志願者進行分發，再有餘額以此類推。本校分配各高中名額如下：(一)宜蘭高中男生 14 名、女生 1 名 (二)蘭陽女中 14 名 (三)羅東高中 2 名 (四) 慧燈中學 3 名(五) 中道中學 4 名，高職、五專詳見簡章。另請三年級導師轉知同學，若發現積分有問題務必向註冊組反應。
- 八、壯圍鄉鄉長盃英語、數學競試訂於 3/21 日(星期六)上午舉行，競賽地點為樂群樓教室，煩請一年級及 207、208、209 班導師協助，請學生於 3 月 20 日(五)將抽屜淨空，教室清

理乾淨。另外當天將利用空檔作招生及十二年國教宣導，請各處室協助辦理，再次感謝數學、英語領域教師協助命題事宜。

九、103 學年度宜蘭縣國民中小學 English Easy Go 系列活動--國中英語單字王、國中歌唱比賽、國中讀者劇場在本校舉辦（4/18），其中英語單字王由本校承辦；宜蘭市、羅東鎮及私立國中為 A 組，其餘為 B 組，為鼓勵同學參賽，單字王 A、B 組各取第一名 1 位、第二名 4 位、第三名 5 位，請英語領域老師遴選同學協助報名及指導同學參賽；另校內英語歌唱比賽時間為 3 月 10 日(二)5、6 節，將評選出第一名代表學校參加縣賽，可爭取競賽加分的機會。

十、資訊組報告：

(1).有關今年電腦設備租賃案更新需求調查表，請大家至 EIP/教師 Tmail 收信，有電腦更新需求表及單槍更新需求表，請依據實際需求填寫，謝謝！

(2).單槍更新調查表網址：<http://goo.gl/forms/yLLLpr3j0x>(一定要登入教師 Tmail)3/8(日)填畢。

(3).個人電腦更新調查表網址：<http://goo.gl/forms/r8GO3FDyB1>(一定要登入教師 Tmail)--原訂 1/31 前寫完畢，現在延長至 3/8 下班前，逾時不候。

十一、3/2~3/6 藝術才能科測驗，請三導提醒想報考的同學至特教組報名。

十二、3/25 段考當天之課輔，挪至 3/18 上課。

十三、再次提醒：老師請假調課請務必知會課務組及班上同學，公假假單請儘早送出，教學日誌老師上課後請記得簽名，最後感謝所有同仁對教務工作的支持與配合，謹代表教務處同仁祝大家教學愉快、順心如意！

學生事務處

一、感謝二年級各班導師及行政同仁於寒假期間協助學生返校打掃工作，讓校園得以維護美麗與整潔。

二、本週為「友善校園週」，將針對「反黑、反毒、反霸凌」等主題，利用朝會及週會時間辦理宣導活動，在此也拜託導師們利用早自習時間，配合宣導及關心該項事務，期盼讓校園更溫馨和諧。

三、新的學期開始，若導師發現學生家庭遭逢意外變故，可向學生活動組申請教育部急難救助金，以幫助其家庭度過難關。

四、《叮嚀》學生事件相關通報流程及時限，提醒同仁注意：

校安通報 (任何與校園安全有關事件)	甲級:學生死亡或重大意外	15 分鐘內
	乙級:學生重傷	二小時內
	丙級:學生輕傷	一週內
學生遭受家庭暴力		24 小時內
校園性騷擾、性侵害事件		24 小時內
違反兒童少年保護等相關規定		24 小時內
學生中途輟學		連續三日未到

其他:如高風險家庭、轉介安置、校園霸凌等...請儘速知會輔導組以進行評估。

五、為防治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發生，並維護校園安全，請全校教職員工生共同遵守「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條文：

(1)第七條：教師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不得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教師發現其與學生間之關係有違反前款專業倫理之虞時，應主動迴避或陳報學校處理。

(2)第八條：教職員工生應尊重他人與自己之性或身體之自主，避免不受歡迎之追求行為，並不得以強制或暴力手段處理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衝突。

六、3/26 段考結束，下午舉行本校路跑活動；3/27-3/29 於本校舉行 104 年宜蘭縣中小學桌球錦標賽。

輔導室

一、各班若有需二級輔導學生，請導師於 3/4(三)前完成個案輔導轉介單之填寫(舊案不用填寫)，輔導組預定於 3/5-3/11 期間進行個案初談作業，於 3/12(四)12:40 分(地點：會議室)召開個案輔導會議。

二、七~八年級得勝課程於 3/11(三)開課。

(1)七年級「情緒管理課」：702、703

(2)八年級「真愛守門員」：802、803、804、805

三、本學期持續進行「送愛心到竹林」服務學習活動，805-808 班分別於 4/8、4/17、5/4、6/3 至竹林養護院進行服務學習。另利用 3/4(三)自習課辦理 805-808 班服務學習講座。

四、本學期持續推動「學生社區生活營」，於 3/9(一)開始上課至 6/2(二)課程結束。

五、各班若有學生未經請假而三天未到校者，請導師於第三天上午通報生教組及輔導組，並於第四天上午未到校時再次通報輔導組進行線上中輟通報。另若學生未到校累計達 49 節曠課者請導師通報輔導組。

六、一年級 3/10(星期二)、3/17(星期二) 七~八節有生涯職場體驗—拼布，兩天課程於 4 點 50 下課，每班推薦非管樂學生 2 位。

七、二年級職場參觀 4/1(星期三)，下周三 3/4 中午二年級導師開會討論職場參觀事宜。

八、4/15 設計職群技藝競賽、4/18 家政、商管職群技藝競賽、4/22 餐旅職群技藝競賽。

九、技藝班成果展 5/5 號前結束，因配合實用藝能班報名成績結算，所以在 5/5 號結束，結束後技藝班學生回歸原班。

十、更政行事曆日期 5/12~5/26 實用技能班線上報名申請。

十一、二年級技藝班遴選家長說明會，會在 3/13(星期五)親師座談日晚上開家長說明會

十二、三年級實用技能班簡章已掛在學校網站，請三年級導師跟學生宣導有興趣的學生可以上網下載參閱。

十三、生涯手冊的輔導紀錄(藍本導師填寫部分)，新增影本放置 B 卡後，方便導師可以隨時填寫學生的生涯紀錄。

十四、3/24 第六節舉行綜合高中宣導活動。

總務處

- 一、預計 3/9 發註冊繳費單。
- 二、請導師們協助宣導，正確愛惜使用公物。若有發現公物損壞，請總務股長至總務處登記。
- 三、苦茶粉一律使用茶粉罐盛裝。每班 2 罐，班上若缺少，於一週內至總務處領取，而後破損請拿至總務處更換新的。
- 四、維修公物，請於下課時間至總務處修理。
- 五、放學後，班級門窗請確實關上並上鎖，以防宵小入侵。
- 六、本學期午餐原則上全部同仁參加，如有同仁不願參加，或葷、素有異動者，請會議結束前提出。學期中如欲停餐請於前一週至午餐秘書處登記。

人事室

- 一、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員工子女教育補助費，請擬申請人於 104 年 3 月 13 日前檢附註冊繳費收據（國中小免附）及申請書提出申請。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審議「壯圍國中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計畫」。(提案單位：學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 (一)生教組長：借用 10 分鐘進行防制校園霸凌專題報告。



(請點選防制校園霸凌專題報告附檔.ppt)

玖、家長會長結論

祝學運昌隆，新的一年羊羊得意。

拾、散會：下午 5 時 12 分。

記錄：

文書組長 江秀玲

單位主管：

教師兼 吳芳成
總務處主任

校長：

校長 陳貴玲

壯圍國中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計畫

98年04月15日訂定

103年09月09日修訂

104年2月26日修訂

壹、現況問題分析

近年來，臺灣地區青少年吸菸比率仍偏高，影響健康甚鉅。研究顯示成人吸菸者大部分從青少年即開始吸菸，且大約有90%吸菸習慣的開始是源自青少年階段。調查顯示青少年若早年吸菸，則易於成年時期養成吸菸習慣成為重度吸菸者，長年累積下來的危害健康更甚。

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以下簡稱國健署)102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結果顯示，國中生吸菸率5.2%(男性7.5%，女性2.6%)，102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吸菸率為11.9%(男性16.6%，女性6.8%)，整體來看，102年國中生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吸菸率數據整體均較101年低(如表1)。

調查對象		歷年吸菸率(%)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高級中等學校	男	<u>21.1</u>	—	<u>19.3</u>	—	<u>19.6</u>	—	<u>20.3</u>	<u>19.0</u>	<u>16.6</u>
	女	<u>8.5</u>	—	<u>9.1</u>	—	<u>9.1</u>	—	<u>8.1</u>	<u>7.5</u>	<u>6.8</u>
	整體	<u>15.2</u>	—	<u>14.8</u>	—	<u>14.8</u>	—	<u>14.7</u>	<u>14.1</u>	<u>11.9</u>
國中	男	—	<u>9.7</u>	—	<u>10.3</u>	—	<u>11.2</u>	<u>10.5</u>	<u>9.3</u>	<u>7.5</u>
	女	—	<u>4.7</u>	—	<u>4.9</u>	—	<u>4.2</u>	<u>3.7</u>	<u>3.7</u>	<u>2.6</u>
	整體	—	<u>7.5</u>	—	<u>7.8</u>	—	<u>8.0</u>	<u>7.3</u>	<u>6.7</u>	<u>5.2</u>

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94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5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6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7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8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9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及「100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1年、102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GYTS)自填式問卷調查。

就高級中等學校不同類型學生吸菸率分析，歷年技術型高中及進修部學生吸菸率均較普通高中學生高，故仍須持續強化技術型高中及進修部學生菸害防制教育宣導措施(如表2)。

表 2：高級中等學校不同類型及學制學生吸菸率(%)

學校類型	整體						男性						女性					
	94年	96年	98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94年	96年	98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94年	96年	98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普通高中	6.4	3.7	4.0	3.6	3.9	3.0	9.7	5.6	5.8	5.2	6.2	4.4	3.0	1.9	1.8	1.8	1.3	1.3
技術型高中	16.8	17.7	14.1	16.5	18.1	15.2	23.8	22.9	20.9	22.9	23.8	22.1	8.8	10.6	7.8	9.3	9.6	8.5
綜合型高中	—	10.8	14.8	16.1	11.1	9.6	—	14.7	20.0	23.8	16.9	14.4	—	5.7	8.5	7.4	4.5	4.5
進修部	42.6	43.6	40.2	33.3	44.1	41.0	50.8	49.3	45.5	37.6	50.0	47.2	31.3	34.7	32.2	25.9	34.0	32.8

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94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5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6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7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8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9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及「100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1年、102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GYTS)自填式問卷調查。

國民中學學生校園二手菸暴露率 102 年為 7.8% (男性 9.4%，女性 6.0%) 與 101 年的 14.7% (男性 16.4%，女性 12.5%) 相較，降低許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園二手菸暴露率 102 年為 17.4% (男性 22.5%，女性 11.9%) 與 101 年的 24.2% (男性 30.1%，女性 17.3%) 相較，亦降低百分比 (如表 3)。整體而言，102 年校園二手菸暴露率下降幅度較歷年大，顯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已持續強化校園菸害防制工作，但依菸害防制法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全面禁菸，各級學校仍須持續落實防制工作。

表 3 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園二手菸暴露率

調查對象		校園二手菸暴露 (%)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高級中等學校	男	—	43.1	—	33.1	—	31.2	30.1	22.5
	女	—	25.9	—	19.6	—	18.8	17.3	11.9
	整體	—	35.2	—	26.9	—	25.8	24.2	17.4
國中	男	26.5	—	23.7	—	22.9	20.5	16.4	9.4
	女	19.4	—	17.8	—	16.2	14.7	12.5	6.0
	整體	23.3	—	21.0	—	19.7	17.8	14.7	7.8

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94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5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6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7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8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9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及「100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

為調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101 年、102 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 (GYTS) 自填式問卷調查。

菸害防制法規定未滿 18 歲者，不得吸菸、任何人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他供兒童及少年教育或活動為主要目的之場所及大專校院之室內場所全面禁菸。又戒菸教育實施辦法規定，學校對於未滿 18 歲吸菸之學生應辦理戒菸教育。因此，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協同衛生行政機關應輔助學校及學校應教導學生拒菸，員生消費合作社不販售菸品，對於吸菸學生或教職員，協助其戒菸等。

貳、計畫目的

預防及降低菸害之發生，以維護及促進教職員工生健康。

參、計畫目標

預期 104 年能達到表 4 所訂之各項目標：

- 一、降低學生吸菸率。
- 二、降低教職員吸菸率。
- 三、降低學生暴露於校園二手菸比率。
- 四、提高戒菸種子師資之參訓情形。
- 五、提升辦理吸菸學生戒菸教育之學校執行比例。

表 4 計畫目標依不同對象訂定之量化指標

年度 項目	基礎資料 (%)									量化目標 (%)			操作型定義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國民中學學生男性吸菸率	8.5	—	9.7	—	10.3	—	11.2	10.5	9.3	不高於 9.1	不高於 7.5	不高於 7.4	學生吸菸率： (吸菸學生人數/ 吸菸情況調查統計分析總人數) ×100% 吸菸學生：係指過去 30 天內曾經嘗試吸菸，即使只吸一、兩口
國民中學學生女性吸菸率	4.2	—	4.7	—	4.9	—	4.2	3.7	3.7	不高於 3.5	不高於 2.5	不高於 2.4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男性吸菸率	—	21.1	—	19.3	—	19.6	—	20.3	19.0	不高於 19.0	不高於 16.5	不高於 16.4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女性吸菸率	—	8.5	—	9.1	—	9.1	—	8.1	7.5	不高於 7.3	不高於 6.7	不高於 6.6	
國民中學教職員男性吸菸率	18.5	—	14.9	—	—	—	—	—	—	不高於 14.7	—	—	

國民中學教職員女性吸菸率	0.4	—	0.8	—	—	—	—	—	—	不高於0.6	—	—	統計分析總人數)×100% 吸菸教職員：係指從以前到現在吸菸累計超過100支，且最近30天內曾經使用菸品者
高級中等學校教職員男性吸菸率	—	21.7	—	18.7	—	—	—	—	—	不高於18.5	—	—	
高級中等學校教職員女性吸菸率	—	1.6	—	1.1	—	—	—	—	—	不高於0.9	—	—	
國民中學學生在校二手菸暴露率	—	—	23.3	—	21.0	—	19.7	17.8	12.5	0	0	0	學校二手菸暴露率(過去7天內在學校時，有人在面前吸菸)： (有暴露在學校二手菸的學生人數/吸菸情況調查統計分析總人數)×100%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二手菸暴露率	—	—	—	35.2	—	26.9	—	25.8	17.3	0	0	0	
戒菸種子師資之比	—	—	—	—	—	—	—	—	—	20%	100%	100%	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每校1名種子師資
吸菸學生戒菸教育之執行比率	—	—	—	—	—	—	—	—	—	20%	50%	60%	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為吸菸學生辦理戒菸教育

基礎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94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5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6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7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8年高中、高職、五專學生吸菸行為調查」、「99年國中學生吸菸行為調查」及「100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1年、102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GYTS)自填式問卷調查。

肆、實施策略及具體作法

一、菸害防制教育策略

(一) 擬定與推動菸害防制政策

- 1.配合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訂定校園菸害防制計畫(含獎勵措施)，且置專責人員或成立相關組織推動校園菸害防制工作。
- 2.將查證屬實之違規學校或學生名單列入查核與輔導協助。
- 3.設立菸害因應與輔導機制，並由專責人員或單位督導管理，如：建立自主管理機制、訂定菸害事件處理流程(含菸害反應網絡或管道)。
- 4.訂定明確的獎勵措施，獎勵推動校園菸害防制工作績優學校及執行人員。

(二) 推廣菸害防制教材及教學

- 1.設置或連結生活技能為基礎之菸害防制教育、無菸環境、戒菸教育資源網站(如：菸害防制教育相關法令、活動、課程教材等資料庫)。
- 2.鼓勵教師發展菸害防制教材教案，並運用現有菸害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害之防制教育。
- 3.將菸害防制議題融入教學，並以專業介入及協同教學實施，增加校內不同領域

的師資參與。

4.鼓勵師生進行有關菸害防制的調查或行動研究方案。

5.加強教育與衛生單位合作，引進菸害防制教材資源，建立資源合作模式，並協助宣導菸捐、菸價與學生吸菸率之關係，尋求學生支持，以全面提升反菸之共識。

(三) 鼓勵校園菸害防制人員參加培訓

1.鼓勵所屬教師參加教師菸害防制研習活動。

2.鼓勵學校衛生組長、生教組長、輔導教師、護理人員等相關人員參加菸害防制研習。

3.辦理校內教職員工菸害防制教育研習活動。

(四) 辦理菸害防制宣導活動

結合當地醫療機構，定期舉辦吸菸教職員工生之CO檢測。

二、營造無菸環境策略

(一) 確實遵守菸害防制法，建構無菸害校園環境。

(二) 加強健康無菸校園環境佈置，如張貼禁菸海報標語、建置無菸專欄、無菸教室佈置競賽、無菸公廁等活動。

(三) 加強校園安全巡邏稽查（包括：廁所、校園死角、汽、機車停車場等），取締教職員工生之吸菸行為。

(四) 運用相關資源，如志工家長團隊、學生社團、教職員社團、曾受訓人員等，合力推動無菸校園活動，並邀請校園周邊之社區團體及商家加入無菸社區營造活動（如：推動無菸商店、無菸家庭）。

(五) 配合相關單位運用5月無菸月共同推動菸害防制宣導，營造無菸氛圍。

(六) 學校校園若有工程建設或施工等情形，與廠商簽訂契約時，應增訂「禁止於校園內吸菸，違者依菸害防制法，處以罰鍰…」等文字，並落實校園內全面禁菸的規範。

三、戒菸教育策略

(一) 定吸菸教職員工生之戒菸介入計畫，並與當地衛生機關合作，針對有意願戒菸之教職員工生應提供戒菸相關服務及資源(如：設置戒菸資訊站)、或轉介至專業戒菸機構(如：戒菸門診、戒菸治療團體、戒菸專線、戒菸網站等)。

(二) 辦理或引進衛生與醫療等機構之相關資源，對吸菸學生實施戒菸教育活動，包括戒菸教育團體課程及個別輔導等。

(三) 與當地之戒菸治療機構合作，轉介校內有吸菸之教職員工生接受戒菸諮

商與戒菸治療。

(四) 辦理吸菸學生成功戒菸獎勵及鼓勵措施。

(五) 研發多元學生戒菸教育模式與適宜的戒菸成效指標，以評估戒菸教育實施成效。

伍、分工表：如附表 1

陸、預期效益

- 一、 建構教職員工生無菸支持性環境。
- 二、 強化學校與社區行動力，共創沒有菸害的校園。
- 三、 發展學生族群拒菸及戒菸之個人技巧。
- 四、 提供教職員工生多元、可近之戒菸服務。

柒、實施期程：自本校核定日起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捌、經費預算：由本校健康促進經費支應辦理。

玖、計畫核定後實施。

「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計畫」分工表

實施策略	具體作法	辦理
菸害防制教育策略	(一)擬定與推動菸害防制政策 配合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與春暉專案計畫，訂定校園菸害防制計畫(含獎勵措施)，且置專責人員或成立相關組織推動校園菸害防制工作。	生活教育組
	建立並執行所屬學校菸害防制工作之抽查機制。	健康中心
	設立菸害因應與輔導機制，如：建立自主管理機制、訂定菸害事件處理流程(含菸害反應網絡或管道)，營造無菸校園環境。	生活教育組 輔導組
	(二)推廣菸害防制教材及教學 鼓勵創新教學方案之選拔。	課發組
	設置或連結菸害防制教育、無菸環境、戒菸教育資源網站(如：菸害防制教育相關法令、活動、課程教材等資料庫)。	資訊組
	教師運用現有菸害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害之防制教育。	課發組
	鼓勵師生進行有關菸害防制的調查或行動研究方案。	課發處
	菸害防制教育策略	(三)舉辦級任及專科教師菸害防制研習活動。
培訓校園護理人員、衛生組長、軍訓教官、生輔組長等相關人員菸害防制研習活動。		學務處
辦理校內教職員工菸害防制教育研習活動。		學務處
(四)辦理菸害防制宣導活動 辦理以校園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為對象的反菸及拒菸活動，例如：宣導講座、影片觀賞、行動劇、藝文活動、親子共學、菸害體驗營等。		學務處、教務處
透過異業結盟或引進民間團體或社區資源之管道，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拒菸及反菸之宣導活動。		學務處、教務處
結合當地醫療機構，定期舉辦吸菸教職員工生之CO檢測。		健康中心

實施策略	具體作法	辦理
營造無菸校園環境策略	確實遵守菸害防制法，訂定校園禁止吸菸的管理規範，以建構無菸害校園環境。	學務處、總務處
	加強健康無菸校園環境佈置，如張貼禁菸海報標語、建置無菸專欄、無菸教室佈置競賽、無菸公廁等活動。	學務處、總務處
	加強校園安全巡邏稽查，取締教職員工生之吸菸行為。	學務處
	運用相關資源，如志工家長團隊、學生社團、教職員社團等，合力推動無菸校園活動，並邀請校園周邊之社區團體及商家加入無菸社區營造活動（如：推動無菸商店、無菸家庭）。	學務處
戒菸教育策略	針對健康教育教師、護理人員、輔導人員等，辦理有關戒菸教育與諮商技巧之訓練，並且針對種子教師推動戒菸教育績效優良者予以獎勵。	教務處、學務處
	訂定吸菸教職員工生之戒菸介入計畫，並且針對有意願戒菸之教職員工生提供戒菸相關服務及資源（如：設置戒菸資訊站）、或轉介至專業戒菸機構（如：戒菸門診、戒菸治療團體、戒菸專線、戒菸網站等）。	健康中心
戒菸教育策略	可自行辦理或引進衛生與醫療等機構之相關資源，對吸菸學生實施戒菸教育活動，包括戒菸教育團體課程及個別輔導等	輔導室
	與當地之戒菸治療機構合作，轉介校內有吸菸之教職員工生接受戒菸諮商與戒菸治療。	健康中心
	辦理吸菸學生成功戒菸獎勵措施（如：改過銷過）。	生活教育組